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20-3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兆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国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2,013,200,732.51	33,520,609,123.67		34,028,843,214.20		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64,151,733.76	12,806,410,865.92		12,911,140,435.88		4.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5,710,564,937.11	13,647,293,431.64	13,824,236,966.99	13.66%	42,880,505,125.63	38,875,940,809.07	39,423,435,772.29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4,134,165.83	311,310,706.52	310,253,592.48	14.14%	997,585,746.42	962,144,066.92	969,408,007.03	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4,311,453.14	303,368,280.52	303,368,280.52	16.79%	981,328,472.50	943,065,728.47	943,065,728.47	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85,143,142.89	-90,795,420.13	-80,360,840.58	778.37%	1,983,347,188.24	1,072,962,161.22	1,068,793,289.31	8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4	0.72	15.28%	2.33	2.25	2.24	4.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74	0.72	15.28%	2.33	2.25	2.24	4.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2.53%	2.50%	上升0.15个百分点	7.56%	7.94%	7.85%	下降0.29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70,438.32	主要为门店退租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307,932.91	主要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期收到的各类专项补助、税收减免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78,494.9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61,488.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89,346.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6,968.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60,56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07,131.04	
合计	16,257,273.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239,999,991	5,505,770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GLOBAL UMBRELLA FUND PLC - FSSA CHINA GROWTH FUND	境外法人	2.68%	11,469,64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1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5%	9,199,5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6,791,699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323,04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804,4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802,617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0.78%	3,358,76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3,333,91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4,494,221	人民币普通股	234,494,221
FIRST SENTIER INVESTORS GLOBAL UMBRELLA FUND PLC - FSSA CHINA GROWTH FUND	11,469,64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469,64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99,504	人民币普通股	9,199,5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6,791,699	人民币普通股	6,791,699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323,043	人民币普通股	5,323,04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4,4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802,617	人民币普通股	3,802,617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3,358,76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358,76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3,333,913	人民币普通股	3,333,9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药集团。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27,659.89万元,增长率为-34.87%,主要系受GPO政策影响,医院客户采购模式发生变化,结算方式也随之改变;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544,629.10万元,增长率为50.84%,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市场环境影响,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有所增加,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3、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加16,811.86万元,增长率为37.67%,主要系与客户结算方式发生变化,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的增加;

4、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13,833.28万元,增长率为35.49%,主要系进口信用证到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5、应收股利:较期初减少83.49万元,增长率为-100%,主要系上年同期应收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股利,本期该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内部抵消后合并层面不再有余额;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3,272.43万元,增长率为-32.02%,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7、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37,388.36万元,增长率为99.76%,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的销售网络所致;

8、商誉:较期初增加173,649.00万元,增长率为171.92%,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

9、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3,540.16万元,增长率为56.09%,主要系本期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19,551.73万元,增长率为252.75%,主要系为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政府要求采购应急专项储备物资所致;

11、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177,085.43万元,增长率为121.87%,主要系本期供应链融资增加,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短期借款增加;

12、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348,804.46万元,增长率为52.03%,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应付账款结算天数有所增加,以及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13、应付利息:较期初减少957.79万元,增长率为-40.53%,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保理利息按期支付所致;

14、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3,163.38万元,增长率为100.00%,系本期收到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集团财务公司贷出款项所致;

15、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加613.82万元,增长率为767.27%,主要系本期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16、预计负债:较期初增加6,777.74万元,增长率为100.00%,主要系本期新并入公司带来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9,031.91万元,增长率为76.36%,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产生资产公允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8、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46,316.07万元,增长率为632.25%,主要系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垫付采购政府应急专项储备物资所致;

19、其他收益:同比增加1,758.00万元,增长率为61.45%,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期收到各类专项补助和税收减免有所增加;

20、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443.77万元,增长率为98.58%,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有所增加,因而计提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2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475.12万元,增长率为571.45%,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

22、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673.87万元,增长率为1,153.53%,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零售门店退租产生的损失所致;

23、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289.67万元,增长率为42.09%,主要系本期核销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24、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1,800.83万元,增长率为754.04%,主要系本期计提诉讼赔偿款所致,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25、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5,918.53万元,增长率为36.0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非全资子公司,引起归属少数股东损益增加,以及国大药房净利润同比增加,归属于战略投资者Walgreens Boots Alliance(Hong Kong)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WBA")的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加;

26、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同比增加14.39万元,增长率为100.00%,系本期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其他权益变动所致;

27、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同比增加5,918.53万元,增长率为36.0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新收购非全资子公司,引起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增加,以及国大药房净利润同比增加,归属于WBA的少数股东综合收益相应增加;

28、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增加727.65万元,增长率为207.42%,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69,889.92万元,增长率为135.09%,主要系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专项储备资金所致,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30、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25,912.35万元,增长率为32.11%,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各项费用及往来款同比增加所致;

3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92,455.39万元,增长率为87.32%,主要系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资金管理计划,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及有效控制采购付款,以及本期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专项储备资金所致;

32、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902.76万元,增长率为100.00%,系本公司本期收到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基金项目本金退出款所致;

33、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8,133.11万元,增长率为103.95%,系本期收到联营企业现金分红同比增加;

3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34,657.45万元,增长率为-94.02%,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其原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池划拨款项,本期收回原归集至现金池的资金;

35、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24,591.87万元,增长率为-54.43%,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其原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池划拨款项,本期收回原归集至现金池的资金;

36、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5,612.88万元,增长率为-66.3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购零售门店支付门店转让费同比减少所致;

37、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237,928.71万元,增长率为44,656.29%,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38、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34,070.33万元,增长率为-98.55%,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并入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上年同期资金池归集至原母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致,本期无此事项;

39、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200,482.01万元,增长率为332.98%,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4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25,073.88万元,增长率为-1,497.9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41、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4,454.80万元,增长率为-100%,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少数股东增资款所致,本期无此事项;

4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69,682.00万元,增长率为665.54%,主要系本期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专项贷款资金,以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4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31,767.70万元,增长率为16,145.16%,主要系本期收到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以及本期收到汇票保证金返还同比有所增加;

4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96,994.90万元,增长率为641.43%,主要系本期收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专项贷款资金,以及本期收到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所致;

45、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5,219.29万元,增长率为94.35%,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4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05,637.58万元,增长率为174.70%,主要系本期偿还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以及零售门店增加支付租金同比增加所致;

47、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130,163.37万元,增长率为106.79%,主要系本期偿还与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款项,以及零售门店增加支付租金同比增加所致;

4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3,168.47万元,增长率为-31.07%,主要系零售门店增加支付租金同比增加,以及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所支付的投资款所致;

49、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加12.59万元,增长率为71.52%,主要系汇率变动的影响;

5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165,774.37万元,增长率为-1,040.83%,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本期收购成大方圆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投资款,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兆雄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20-3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增公司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信用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保理业务概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公司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信用额度的议案》。同意国药一致及下属子公司调增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国药融汇")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信用额度。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国药一致及下属子公司与国药融汇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信用额度不超过10亿元,期限一年。为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和控制风险,董事会同意在前次批准的应收账款信用额度基础上进行调整,同意国药一致及下属子公司加大与国药融汇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规模,信用额度从10亿元调增至15亿元,期限一年。

本次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保理业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二层西区234室

法定代表人:朱锦建

注册资本:51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从事与本公司所受让的应收账款相关的应收账款融资、销售分帐户管理、应收账款催收、坏账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国药融汇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信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应收账款保理主要对象为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的应收账款,保理方式为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即公司对发生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终止确认,视同应收账款已收款。

公司将结合业务的实际情况,结合各应收账款保理商的优势,选择最优的保理方式。

四、保理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医院直销销售规模、控制应收风险、优化运营周期、保证盈利空间。通过比较银行等有关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综合资金成本及客户范围,国药融汇应收保理适用范围更广,可作为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有益补充。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20-3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1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11月13日9:15-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9日。B股股东应在2020年11月4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0年11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序号	提案名称	是否需要特别决议通过	是否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00	《关于调整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否	否
2.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否	否
2.01	非独立董事吴壹建先生		
2.02	非独立董事林敏先生		

2.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于2020年10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10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2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非独立董事吴壹建先生	√
2.02	非独立董事林敏先生	√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电子邮件(登记投票邮箱地址gyyz0028@sinopharm.com)、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0年11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6楼)。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5.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25875222;邮箱:gyyz0028@sinopharm.com;传真:0755-25195435;联系人:王先生。

6. 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8

2、投票简称:一致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投票为累积投票,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票	X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20年11月1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5楼会议室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B 股

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0年月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非独立董事吴壹建先生	√			
2.02	非独立董事林敏先生	√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20-35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2020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安排做出如下调整:

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20年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人民币253.99亿元,其中国药一致公司内部之间担保金额170.26亿元,信用金额82.60亿元。考虑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在前次批准全年银行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对2020年度授信额度进行调整,调整后2020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度为271.29亿元,较年初增加17.3亿元。其中:国药一致公司内部之间担保额度为168.91亿元,较年初减少1.35亿元,信用额度为101.25亿元,较年初增加18.65亿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2020年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调整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公司名称	2020年董事会批复额度	2020年授信调整后额度	担保变动额	其中:国药一致公司内部之间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8,000	4,000	国药一致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1,000	1,000	-500	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25,000	20,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3,000	12,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3,000	3,000	-2,500	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2,000	2,000	-500	1,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3,000	3,000	-500	2,500	国药一致担保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6,000	6,000	-4,000	2,000	国药一致担保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6,000	6,000	-4,500	1,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8,000	28,000	-12,000	16,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9,000	9,000	-4,000	5,000	国药一致担保,少数股东和第三方提供反担保措施
			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	1,000	1,000	-800	2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梧州有限公司	1,000	1,000	-700	3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1,000	1,000	-500	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2,000	2,000	-1,000	1,0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1,000	1,000	-500	500	国药一致担保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5,000	国药一致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	10,000	10,000	10,000	国大药房担保
平安银行小计				146,000	156,000	-63,000	83,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0	-1,000	0	国大药房担保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	10,000	10,000	10,000	国大药房担保
	光大银行长春分行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14,000	9,000	-5,000	9,000	9000万授信额度,其中:5000万天和、东隆担保,4000万国大药房提供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光大银行小计				15,000	19,000	4,000	19,000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银行凯旋支行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22,000	7,000	0	5,000	应收账款质押、益和、天和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吉林银行小计				22,000	7,000	0	5,000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大庆分行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0	10,000	10,000	10,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昆仑银行小计				0	10,000	10,000	1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长春分行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0	10,000	10,000	10,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民生银行小计				0	10,000	10,000	1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5,000	0	-5,000	0	国大药房担保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业西医药有限公司	5,000	0	-5,000	0	国大药房担保
宁波银行小计				10,000	0	-1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长春分行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10,000	10,000	国大药房担保,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0	-3,000	0	国大药房担保
	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福建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1,000	0	-1,000	0	国大药房担保
农业银行小计				24,000	10,000	-14,000	1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0	5,000	0	0	信用
	浦发银行沈阳分行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	6,000	6,000	6,000	国大药房担保
浦发银行小计				0	11,000	6,000	6,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	1,500	0	0	信用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0	3,000	0	0	信用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福建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0	1,000	0	0	信用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0	22,000	22,000	22,000	国大药房担保
	兴业银行石家庄分行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000	8,000	-4,000	0	信用